

花蓮縣104學年度第2學期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廚工第2次聯合甄選簡章

壹、依據：幼兒教育及照顧法、勞動基準法、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之進用考核及待遇辦法等相關法規。

貳、甄選名額：

- 一、正取6名（專任廚工2人、部分工時廚工4人），備取若干名，備取期限至105年04月30日止。
- 二、依本縣國民小學開缺數（詳如附件1），採向開缺學校報名方式辦理。

參、甄選資格：

- 一、具有中華民國國籍者。
- 二、無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27條第1項所列之情事者縱，因事前未察覺而於放榜錄取後查證屬實，應予以解約。
- 三、持有中餐烹調-葷丙級或以上技術士檢定證照者。

肆、資格審查應備文件：

- 一、國民身分證影本。
- 二、中餐烹調-葷丙級或以上技術士檢定證照。
- 三、退伍令（影本）或免役證明、除役證明書。（無則免）
- 四、具有身心障礙證明影本者。（無則免）

備註：上列證件應備正本驗證，驗畢後當場發還。

伍、福利制度

- 一、依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考核及待遇辦法之規定，以勞動契約自105年2月1日起進用。
- 二、部分工時廚工以時計薪（每小時120元，全月工時上限120小時），雇主負擔勞保、健保及勞退6%（依政府公告基本工資調整）。
- 三、餘依各學校勞動契約訂定。

陸、報名日期：

- 一、105年1月21日（星期四）
- 二、報名時間及地點：

報名地點			連絡電話	受理時間： 105年1月21日 上午8時至12時
鄉鎮市	學校	地址		
吉安鄉	北昌國小	吉安鄉北昌村自強路533號	8562619#731、#750	
	宜昌國小	吉安鄉宜昌一街45號	8520209	
豐濱鄉	新社國小	豐濱鄉新社村150號	8711138	
光復鄉	太巴塢國小	光復鄉中正路2段23號	8701134	
玉里鎮	中城國小	玉里鎮中山路一段1號	8881982	
富里鄉	明里國小	富里鄉明里村1鄰16號	8846003	

三、報名方式：

- （一）採現場報名，通訊報名不予受理。（委託報名時請附委託書）
- （二）請攜帶國民身分證（或貼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，如駕照、護照及健保IC卡）及符合報名資格及條件之證件正本，並繳交影本1份，以A4大小影印，正本驗畢當場歸還；證件正本不齊或未持證件正本，僅持證件影印本者概不受理。
- （三）應繳交事項（請依序排列）：報名表（自行黏貼3個月內正面脫帽照片、國民身分證及中餐烹調-葷丙級或以上技術士檢定證照影本黏貼於報名表內）、切結書或委

託書。

【注意事項】

如有資格不符或證明文件虛偽不實者，縱因甄選前未能察覺而錄取，仍應無條件撤銷錄取資格或解約，並追究當事人相關法律責任；又報到後無法上班者，應予撤銷資格或解約。

柒、甄選日期：105年1月21日（星期四）下午2時。

捌、甄選地點：同報名地點。

玖、甄選方式：口試（餐飲專業知識與素養30%、衛生常識態度等30%、配合行政能力及意願等30%、廚工經歷10%）

拾、錄取公告：105年1月21日（星期四）下午8時前於花蓮縣全球資訊服務網公告
（<http://www.hl.gov.tw/bin/home.php>）。

拾壹、錄取方式：

- 一、錄取名額：按出缺學校正（備）取名額錄取之。
- 二、總成績未達80分者不予錄取及備取。
- 三、總成績相同者，持有身心障礙手冊者優先錄取。

拾貳、報到日期時間及地點：

- 一、時間：105年1月22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2時前。
- 二、地點：同報名地點。

拾參、報到、審查與應聘：

一、經本次甄選合格錄取者，應於服務學校通知報到後二週內檢具：

- （一）中餐烹調-葷丙級或以上技術士檢定證照。
- （二）最近1個月內之區域醫療或教學醫院健康檢查表（其檢查項目需含概A型、B型肝炎、手部皮膚病、出疹、膿瘡、外傷、結核病（X光）或傷寒等）。
- （三）警察刑事紀錄證明等文件。

前往獲分發之學校辦理應聘手續，依勞動基準法簽訂不定期契約，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棄權，註銷錄取資格，當事人不得異議，如患有傳染病防治條例相關規定，或其他妨害工作之傳染病及未繳交體格檢查合格表者，均取消錄取資格。

二、錄取人員依勞動契約進用，自105年2月1日（星期一）起進用。

三、經錄取者，向錄取學校報到後，不得申請調動，並依勞動契約所載事項履行權利義務，擔任幼兒園廚工相關工作，差勤（假）依勞動基準法及其相關子法規定辦理，不適用原屬國小行事曆之寒、暑假。

四、錄取人員如有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27條第一項各款情形之一者，除第三款情形得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退休或資遣，及第四款情形依規定辦理外，應予終止契約不得異議。

拾肆、附則

- 一、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，而導致甄選日程及地點更動，將公布於花蓮縣全球資訊服務網公告（<http://www.hl.gov.tw/bin/home.php>），不另個別通知，考生亦不得提出任何異議。
- 二、本簡章未盡事宜，悉依相關法令及花蓮縣104學年度第2學期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聯合甄選會審議通過，報經花蓮縣政府核可後實施。
- 三、有關報名甄選之相關諮詢方式：
 - （一）花蓮縣政府教育處特殊及幼兒教育科—聯絡電話：03-8462860*265
 - （二）各報名學校（見報名學校電話）。

花蓮縣104學年度第2學期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甄選會
中華民國105年1月15日

【附件1】

鄉鎮(市)	學校	廚工甄選名額	
		專任	部分工時
吉安鄉	北昌國小	1	
	宜昌國小		1
豐濱鄉	新社國小		1
光復鄉	太巴塢國小		1
玉里鎮	中城國小	1	
富里鄉	明里國小		1
合計		2	4

切 結 書

本人 所繳交之證明文件確實無訛，如有不實者，願無異議撤銷錄取資格，如涉及刑責亦由本人負全責。如經廚工甄選錄取報到後，相關檢附資料未能如期繳交，同意撤銷錄取資格，特此立書。

此致

花蓮縣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廚工甄選會

立切結書人：

簽章

身分證字號：

中 華 民 國 105 年 月 日

【附件3】

花蓮縣104學年度第2學期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廚工第2次聯合甄選報名表

編號：

姓名	身分證字號										性別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
住址												(請黏貼最近3個月內個人正面脫帽1吋1張)	
電話	(O)												
	(H)												
	(手機)												
中餐烹調技術士檢定證照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葷丙級或以上技術士檢定證照												
服務經歷 (無則免填)													
身分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心障礙手冊(在有效期限內)												
審查文件	1. 國民身分證(影本黏貼於附件4) 2. 中餐烹調技術士檢定證照(影本黏貼於附件4) 3. 退伍令(影本)或免役證明、除役證明(無則免) 4. 身心障礙證明影本(在有效期限內)(無則免)												
以上證件影本請依序排列：並均以 A4 大小紙張影印。(影本註明：與正本相符並加蓋報考人私章)													
審核人員											報考人簽收		

【附件4】

花蓮縣104學年度第2學期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廚工第2次聯合甄選報名表

黏貼證件資料表

出生地未註明或註記為大陸地區者，應另檢附最近三個月內個人戶籍謄本正本1份（黏貼於本表背面）

新式國民身分證（影本）

(正面) 黏貼處

(背面) 黏貼處

中餐烹調技術士檢定證照（影本）

(正面) 黏貼處

(背面) 黏貼處

【附件 5】

委 託 書

本人 目前因確實無法親自參加花蓮縣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廚工第 2 次聯合甄選之報名 特委託 代為辦理相關手續。

(備註：受委託人應攜帶國民身份證及私章)

此致

花蓮縣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廚工甄選會

委託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戶籍地址：

受委託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戶籍地址：

中 華 民 國 105 年 月 日